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柏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部分内容。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李成先生（已离任）、陈友梅先生、吴锦凤女士、梁晨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数据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361Z0308 号确认，2022 年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9,125,245.1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8,538,039.67 元，扣除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扣除已实施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后，2022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23,163,292.03 元。

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承诺，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票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因素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时为准。根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若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431,649,58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0,000,000 股后的 421,649,588 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26,494,876.40 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交易对方孙瑞鸿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氏家族成员之一，孙氏家族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65.12% 的股份；孙瑞鸿先生目前任公司董事职务，系公司关联自然人。交易对方瀾瀾服饰精品店的负责人及实际控制人高清萍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柏豪先生的母亲，瀾瀾服饰精品店系公司关联法人。因此，关联董事孙柏豪先生、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0、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中“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相关内容。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的薪酬情况，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时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符合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1.9287 万股。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议案》

基于外部经营环境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考虑，为更好地保障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鼓舞员工士气，充分调动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公司拟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2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